

格林童话林中小屋读后感(汇总6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格林童话林中小屋读后感篇一

毕淑敏在《精神的三间小屋》中说：“精神有三间小屋，第一间盛放我们的爱和恨；第二间盛放我们的事业，第三间盛放我们自己。”

在我们的心中也有三间小屋，第一间，盛放我们的苦难。南太平洋的小岛幼龟，只有经老鹰不断的啄食，在竞争中得以生存，而没有丝毫苦难意识的龟群，终将成为雄鹰的腹中之食。没有经过流水冲蚀的卵石，不会发出夺目的光彩，没有风雨洗礼的树木，不会在风雨中愈益苍翠，没有经过苦难洗礼的人类，不会在自然面前更加挺拔。

苏轼一生颠沛流离，多次遭贬，但他在心中总是将苦难承载。“乌台诗案”后被贬黄州的苏东坡，依旧乐观地迎接苦难，在给友人李常的信中写“虽遭贬于此，遇事者有尊主泽民者，则为之录。”这才是一代伟人文豪的处世之学，将苦难放在心底，微笑面对生活。

第二间，盛放我们的思想。接受错误信息的幼龟，没有经过自己的思考，就争先恐后地涌向海滩，等待他们的，将是灭顶之灾。对于一个人来说，经过思考，在作出决定，才是智者。法国作家帕斯卡尔在他的《人是一根会思考的苇草》中说“人是自然界最脆弱的一根苇草，但是人是一根会思想的芦苇。”

第三间，盛放我们自己。即使是年幼的龟，也可以在危难时刻缩回去，重新审视世界，作为有成熟心理的人类，更应摆正着急的位置，即使有苦难，也可以经过思考，找寻出路，坚信，我自己的主宰，虽然失望，但决不绝望。

生活是我们自己的，命运掌握在我们自己手里，我们的心态，我们的选择，决定了人世方向。

挫折是人生的一笔财富，是促使你成功的一剂良药，不经历风雨的花儿，怎么会绚烂？不经历磨练的人生，怎么会发出炫目的光彩。

格林童话林中小屋读后感篇二

《汤姆叔叔的小屋》是一部黑人的血泪史，故事中的主人公汤姆是个极其善良的人，十分信奉上帝，希望上帝能赐予他自由，来看下面：

读了《汤姆叔叔的小屋》后，我感到很愤怒又很怜惜。

因为在一个本应美丽、富饶的国度里，因为有着白皮肤的人寄居在这片土地上，让这样一个淳朴的国度沾染上了冷酷无情，变得黑白颠倒了。

人们总是认为白色是美丽、善良的天使的化身，而黑色就是邪恶、狠毒的恶魔的代表。

但在故事中，在那时，白色欺凌着黑色，天使变成了恶魔吸尽了黑色的血。

《汤姆叔叔的小屋》是一部黑人的血泪史。

故事中的主人公汤姆是个极其善良的人，十分信奉上帝，希

望上帝能赐予他自由。

他虽然不识很多字，但还是经常尽自己所能去读《圣经》。

但就是这样一个信奉上帝、十分善良的人却最终死在了残暴的奴隶主手下。

不是有句古话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吗？在汤姆的一生中一件坏事也没有做过，即使知道自己将被卖到南方去也不逃跑，只是默默等待甚至对残暴的殴打自己的奴隶主、将自己卖掉抵债的奴隶主也没有说过半句坏话，。

而上帝总是给了他希望，又将他打下了地狱。

因为孤儿失去父母，还有亲友和法律保护，还能有所作为，还有公认的权利和地位。

然而，奴隶失去了东家，便成了水上浮萍，听凭风吹雨打。

《汤姆叔叔的小屋》中描写了各种各样的奴隶主和奴隶，并着重描写了信奉基督、逆来顺受型的汤姆，也写了不甘心失去自由、勇于反抗的黑奴，如乔治·哈里斯夫妇。

这本书通过对汤姆和乔治·哈里斯夫妇这两种不同性格黑奴的描述，告诉我们：逆来顺受、听从奴隶主摆布的汤姆难逃死亡的命运，而敢于反抗、敢于斗争、追求自由的乔治夫妇得到了新生。

可悲啊！拥有白色皮肤的人为何心却狠得像黑色的恶魔？他们只知道自己是人，需要他人的尊重，但却把黑人当作了一件任人买卖欺凌的商品。

比如黑奴贩子海利，他极度强调自己是个绅士，还不知耻辱地在人面前说自己多好，为了不让母亲伤心，卖黑人孩子是

将母亲先骗走，再将孩子卖到远方。

他居然说得出口，每个孩子都是母亲的宝贝，我无法想象，也不敢去想当一个母亲失去孩子时有多痛苦。

看了这个故事，我才发觉原来世界并不是到处充满阳光，还是有阴暗的一面的，因此，我觉得我们应该将心比心地、平等地对待所有的人，让身处苦难中的人得到自由、幸福、美好的生活。

暑假期间，我读了一本世界名著：《汤姆叔叔的小屋》。

它让我懂得了许多深刻的道理。

这本书讲述了以前美国南方黑奴和奴隶主的故事。

当时在美国仍然存在着奴隶制度，而这本书的作者斯陀夫人非常反对这种无用而令千百人陷入痛苦的法律。

在南方，主人可以像狗一样对待奴隶，奴隶有时连狗都不如。

主人不仅不给奴隶自由的权利，还随意折磨奴隶、甚至举办奴隶拍卖会。种种让人心痛的行为让作者对这些悲惨的奴隶产生了同情。

所以写出了这本世界闻名的书。

故事的. 主角汤姆叔叔是个能干、忠厚并信仰基督教的黑奴。

虽然汤姆叔叔是一名悲惨的奴隶，但他有一颗纯洁的爱心，懂得世上的善恶，拥有自己别人无法更改的原则。

汤姆叔叔极端忠诚自己的信仰，他爱上帝胜过所有人——因为上帝创造了人类，也创造了人类高贵的品质。

原本汤姆叔叔生活在一个商人家庭，主人和他最心爱的小少爷乔治都是彬彬有礼的绅士，汤姆叔叔也拥有了许多黑奴无法得到的自由。

但不久主人破产了，他背着满满的负债，只好把汤姆叔叔和另一个小男孩卖给奴隶贩子用来抵债。

小男孩的妈妈——一个美丽的女黑奴带着小男孩逃走，打算寻找她的丈夫，然后一起逃去加拿大。

可汤姆叔叔说上帝自有安排，勇敢地面对现实。

之后他有幸遇到一个好主人，汤姆叔叔和主人的爱女伊娃相处得很好，伊娃在汤姆叔叔的眼里像是一个纯洁的小天使，他们度过了一段快乐而难忘的时光。

突然，伊娃不幸去世，主人痛苦不已，不久意外身亡。

可怜的汤姆叔叔又被拍卖到一名残暴、凶狠、可恶的奴隶主雷格里那儿。

在那儿有着许许多多和汤姆叔叔一样悲惨的奴隶，不过汤姆叔叔用自己的善良和圣经里感人的诗歌把原先消沉绝望的奴隶伙伴从深渊拉上来。

不过汤姆叔叔的行为让主人雷格里感到气愤，他一次次折磨可怜的汤姆叔叔，发誓不驯化汤姆叔叔就打死他。

最终汤姆叔叔被雷格里打死。

可是汤姆叔叔并不伤心，因为他已经去了圣洁的天国，使肉体已经失去。

这一切令我感动。

本书的作者强烈地抨击了罪恶的奴隶制度，表达了黑奴对平等生活的渴望，歌颂了汤姆叔叔无比高尚的美德和坚忍不拔的精神。

我喜欢这本书！

格林童话林中小屋读后感篇三

今天，我读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是我最喜欢的，因为这本书的书名有个“屋”字，而且，这本书是一本曾深刻影响了美国历史的世界文学名著。

小说以生动的笔法和语言描绘了19世纪的美国社会，刻画了许多让人难以忘怀的人物。心地善良，笃信上帝的汤姆是最重要一个，他宁肯牺牲自己也不出卖他人，是个殉道者般的英雄人物。此外，聪明好学、有勇有谋的奴隶乔治，活泼野性、自尊爱人的小姑娘托普西，敢作敢为、性格刚烈的凯茜等众多形象，也都被塑造得栩栩如生。

总的来看，《汤姆叔叔的小屋》不失为一本经典著作，它是一篇伟大的反对奴隶制的宣言，也是一部充满了爱的不朽之作。

告诉你们，这一本书是我读过最好的书了，建议你们也去看看！

这一本书是曾深刻影响了美国历史的世界文学名著。它以黑奴汤姆为中心，描写了众多奴隶的命运，深深地揭露了当时美国奴隶制的罪恶。《汤姆叔叔的小屋》是一本经典著作，它是反对奴隶制的宣言，也是充满爱的不朽之作。

这本书的作者是哈丽特·伊丽莎白·比彻斯托夫人，她是美国女作家。她出生于康涅狄格州一个牧师家庭。21岁时随父

亲前往俄亥俄州。许多人认为，此书是导致美国南北战争爆发的因素之一。林肯总统戏称斯托夫人是“写了一本引起一场伟大战争的书的小妇人”。

书里写了主人公遇到的很多不公平的事和经历的磨难，最后被活活打死的悲惨遭遇。这本书的影响可真大啊！

格林童话林中小屋读后感篇四

汤姆是个奴隶，生活在美国南北战争前，那时候，奴隶是十分可怜的。他们整天受那些皮肉之苦，还要为主人干活。但汤姆并没有冤言，他后来还帮助过许多奴隶出逃，自己却牺牲了。

这本书可以使我感受到：假如你想获取自由，必须要靠自己的力量，抗争一切残暴和专制。它还让我知道：每个人都应该明白，生活除了赐予我们阳光，也让我们经历风雨。只要有一颗正义的心，你就会活出风采。

自由，是人生是最可贵但是最难得到的东西了。一个人拥有它，比拥有权力，拥有财富更好，它决定你是否可以想做什么就做什么。自由，好像是心灵的翅膀，想飞哪里，就飞哪里，假如失去了这双翅膀，那个人就像是被牢笼给困在那里一样。

在军训基地那，我深深地感受到自由的是多么重要，多么宝贵！教官每天用严厉的目光盯着我们，不许我们干这个，干那个。我们就像犯罪分子一样，整天没有一点自由的权利。我当时好喜欢家里那股自由气息，恨不得马上插双翅膀飞回去。

《汤姆叔叔的小屋》使我感触很深，似乎将点缀着我的一生。

格林童话林中小屋读后感篇五

品味完一本名著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此时需要认真思考读后感如何写了哦。可能你现在毫无头绪吧，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分享的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希望对大家能有所帮助。

撒谎是每个人都干过的事，但主要是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所在，并去改正它。我希望伊娃不再撒谎，真实地表达，即使你犯错很多，如果你用一个个大谎隐盖一个小错，事情反倒会更加难以使人原谅。所以，真诚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努力改正缺点吧！

我真心希望世间每个人，都像伊娃小姐一样诚实、纯真，这样人与人之间便会架起一座信任的桥梁；每个人都像汤姆叔叔一样忠厚能干、精打细算，这样一来，社会就会变得更和谐！

《汤姆叔叔的小屋》是美国著名文学作家斯托夫人写的，是第一部被翻译成中文的美国小说，这本书主要讲了一个善良正直的黑人汤姆叔叔在三个地方当奴隶，帮助其他人逃脱魔掌，而自己却被第三个主人打死的遭遇。读了这个故事后，我感到又愤怒又怜惜。

我从这本小说中看到了汤姆叔叔的善良、能干精明。从伊娃小姐的身上看到了她对待每一个人都乐于相助的美好品质。同时我也看到了汤姆叔叔不幸的遭遇，看到世界上丑恶的一面。这是一个根据真实事件改编的故事，它揭露了美国奴隶制度的罪恶，让我们对美国的历史有更深入的了解。

书中的主人公汤姆是一位诚实能干，热心善良，爱帮助人的黑奴。他希望别人把他当人看，可是他总被卖来卖去，最后还是死在一个农场主的皮鞭下。他的好朋友乔治和他的想法不同，乔治选择了用自己的力量去努力争取自由，他们毫不

犹豫地逃跑了，并历经艰险，最终获得自由。

我觉得汤姆很可怜，我可不想生活在那样的环境中，一出生就要为别人干活。我们可要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呀！

暑假里，我看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书中讲述了美国南北战争期间的故事。

庄园主谢尔比为了还债，决定把汤姆叔叔卖给黑奴商人黑利抵债，随后，汤姆叔叔辗转于两个性格各异的奴隶主的家中做工，一个是温柔善良的庄园主克里亚以及心狠凶残的奴隶主雷克，最后，汤姆叔叔被雷克折磨致死。由此真实地展现了美国黑奴在奴隶制下遭遇的种种苦难和不幸，寄托了作者盼望黑奴获得自由的美好愿望。

《汤姆叔叔的小屋》是一本故事书，但也是一部政治书，它批评了奴隶化社会。奴隶化社会犯下了无数的罪行，在那个社会，钱十分重要，而友谊却毫无用武之地，它使整个城市笼罩了一片阴影。

汤姆叔叔是一个真正的绅士，他的思想完全没有受到当时社会的影响，可他没有强而有力的家庭，而他又是一个黑人，所以被人们像物品一样随意买卖。

《汤姆叔叔的小屋》也是一本加入想象的历史书，它叙述了那个时代的黑暗。

读完美国斯托夫人写的《汤姆叔叔的小屋》，书中的各个人物都形象鲜明。不管是忠诚的汤姆，还是勇敢的伊丽莎，不管是仁慈的谢尔比一家，还是残暴的雷克，读来都让人觉得栩栩如生。

最打动我心的是一个五六岁的小女孩，她叫伊娃，是奴隶主克莱尔的女儿。她有一头金色的头发，一双紫罗兰色的眼睛，

是一个美丽的天使。她会为奴隶的不幸遭遇伤心落泪，也会为生病的奴隶让出她的小床，供病人休息……更为重要的是，她把奴隶当成自己的朋友对待，对所有的人都一视同仁。她的善良丝毫不带有任何矫揉造作的成分，正像人类之初善良本性自然地展现出来。

看到《汤姆叔叔的小屋》那精美的封面，我就情不自禁的一口气把这本书读完了。这本书的作者是美国作家斯托夫人。

小说主要讲了黑奴汤姆常渴望自由，但因为不愿意连累别人，几次放弃了逃跑的机会。最后因拒绝变打其他黑奴，不肯说出逃跑黑奴的下落，受到主人的鞭打，最后遍体鳞伤的离开人间。而另外两个黑奴乔治和伊莉莎夫妇勇敢的与奴隶主作斗争，最后获得了自由。作者利用这部小说表达了自己的理想：解放黑奴，为他们争取自由。

这本书主要写了一个黑奴汤姆叔叔。汤姆叔叔最早在希尔比先生家，但因主人破产，他被卖到了一个奴隶贩子手里。幸运的是，他被好心的伊娃一家买下了，但不久，伊娃和她的父亲圣克莱尔先生先后去世，汤姆叔叔又被卖到了列格雷手里，最后他为了救一个女奴被列格雷用鞭子打死了。

读了这本书后，我觉得汤姆叔叔的善良、能干，还有乐于助人的品质很值得我们小朋友学习。

寒假我读了一本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

书本里主要写汤姆忠心和乐于助人。汤姆最早是在乔治。谢尔比先生家，他被卖到了一个奴隶贩子手里幸运的是，他被好心的伊娃一家买了下来，但不久，伊娃和她的爸爸先后去世。玛丽把汤姆和庄园上其他黑奴一起卖了，汤姆被卖到一个坏人手里，当乔治少爷凑足了钱，来赎汤姆的时候，汤姆死了。乔治先生把他厚葬了。

汤姆大叔虽然死了，但他的精神却值得我们所有人的学习和尊敬！

《汤姆叔叔的小屋》讲的是美国南北战争之前，美国南方黑人奴隶的凄惨生活和他们为了自由的斗争。这本小说主要写了在奴隶主的剥削和折磨下，艾莉查、乔治·哈里斯和哈利一家逃亡的故事，以及汤姆叔叔的悲惨故事。但是也有很多好人帮助他们逃跑，获得自由。

读完这本小说以后，我觉得我们应该学习好人的善良，尊重别人的自由，在别人遇到困难和危险时要帮助他们。我们不要学习坏人的罪恶，比如剥夺别人的权利、欺负别人。

《汤姆叔叔的小屋》讲的是诚实、勇敢、善良和乐于助人的黑人奴隶汤姆叔叔，他能干、忠厚并信仰，有一颗纯洁的爱心可是被一次次贩卖，最终悲惨死去的悲惨故事。

汤姆叔叔生活在那样的年代很可怜，我现在的的生活很幸福，很快乐，我要好好学习。这本书也表达了黑奴对平等生活的渴望，歌颂了汤姆叔叔无比高尚的美德和坚忍不拔的精神。

有的人一生下来就是做奴隶的命，有的却出自名门望族，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老天就是这样不公。在十九世纪的美国，还在实行惨无人道的奴隶制。因为肤色的不同，他们就认为黑人就应该被白人无情蹂躏。这实在是天大的不公平。既然都是人，都有自己的自由。所以应该人人平等，不能有种族歧视。

很不幸，汤姆叔叔生不逢时，他成了命运悲惨的黑奴。

全书以老黑奴汤姆为线索。记叙了汤姆从生到死所经历的事，以及表达了他忠于主人，极其渴望自由的态度。

读完了斯陀夫人的成名作《汤姆叔叔的小屋》，心中久久不

能平静。有些许悲愤，些许沉重，总之，这绝对是一部值得我们去细细品读的作品。

故事围绕着美国黑人奴隶制社会时期两个黑人奴隶的生活所展开。小说开篇给我们描绘的是一个十分和谐的家庭生活图景，他们无忧无虑地生活在那片海洋般的蓝天之下。然而，表象即使如画境般优美，却永远抵挡不住黑暗对美景的吞噬，事情的复杂度永远不像我们想象的那么简单。

我最近迷上了一本书名叫《汤姆叔叔的小屋》全文围绕着一位久经苦难的黑奴汤姆叔叔的故事展开，并描述了他与他身边的人的经历。使我深受启发。明白了世间疾苦，读这本小说之前的我是一个就是喝水都要人送的千金大小姐，看完之后我想了想我不是和书上的奴隶主一样吗，奴役着自己的父母，认为我是他们的责任，却没有想过他们的苦，我实在不应该。我以后一定会改掉这个坏毛病的。自己的事情自己做。

我今天终于基本读完了《汤姆叔叔的小屋》，里面讲的是有一个叫汤姆的人，他是个黑人，也是个奴隶，奴隶就是帮别人也叫主人干活的人，他人特别好，对主人很忠心，爱帮助别人，可最后他还是死了，为什么那么好的人要死，我看到那我特别伤心，他应该逃走，像艾莉查那样。我觉得一件事是对的就要听，不对可以不听，人要有主见。

格林童话林中小屋读后感篇六

前不久，我读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书中汤姆叔叔的行为使我十分感动。

这本书主要写了：汤姆是庄园主谢尔比家的一个黑奴，因为他为人忠实得力，乐于助人，深受庄园一家和其他奴隶喜爱。他帮助两个逃跑，遭到主人的一场惨无人道的鞭打，但换来了所有奴隶的自由。

读完了这本书，我十分受汤姆叔叔的行为感动，因为他也是一个黑奴，他能帮其他黑奴逃跑，自己却不跑，因为他知道只要他逃跑了，那么其他黑奴就会遭到鞭打，他宁愿自己被挨打，也不愿意其他黑奴受打，他的这种行为令我感动。使我明白了做事要敢做敢当的道理。

说到汤姆叔叔，我联想到自己身边的事件。有一次，我把妈妈心爱的一个花瓶打碎了，妈妈随声过来，问道：“这是怎么回事？谁干的？”我说：“妈妈，是韦玮的，读后感《《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600字》。”妈妈看着地上的玻璃渣，忍心打了我那只有一岁的宝宝，宝宝哭了，我回到房间顿时我的眼泪顺着我那惭愧的心流了下来。

自从读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后，我明白了做事要敢做敢当，不能把责任推卸给别人，几天后，我向妈妈说明了“花瓶事件”的经过，便承认了错误。妈妈没说什么，欣慰地笑了。

《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使我懂得了许多道理，他会使我在“人生”这条路上更加精彩！